

包头稀土高新区第一中学实验楼、初三楼(高新二中)墙面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KZ-2026-05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稀土高新区第一中学实验楼、初三楼(高新二中)墙面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48.823012万元,招标人为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实验楼、初三楼(高新二中)墙面改造,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项目预算: 488230.12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稀土高新区第一中学实验楼、初三楼(高新二中)墙面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稀土高新区第一中学实验楼、初三楼(高新二中)墙面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企业、其他组织,并能够承担本采购项目实施任务; 2、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上述资质为住建 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上述资质,则供应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书】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 4、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有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并同时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2个及以上在建项目中任职,同一在建项目不得兼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6、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7、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9、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6-05 09:00:00到2026-06-11 17:00:00。

获取方式: 邮箱获取 (nmgkz2017@163.com)。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6-17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阿尔丁大街39号包头留创园区C座108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6-17 09:3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阿尔丁大街39号包头留创园区C座108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中学

地址: 包头稀土高新区新光东路2号

联系人: 吴老师

电话: 0472-5245881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中颢凯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阿尔丁大街39号包头留创园区C座南侧113室

联系人: 周慧敏

电话: 0472-5359528

邮件: nmgkz2017@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周慧敏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包头稀土高新区第一中学实验楼、初三楼(高新二中) 墙面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本次采购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包头稀土高新区第一中学实验楼、初三楼(高新二中)墙面改造项目

2、采购编号：KZ-2026-052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采购内容：实验楼、初三楼(高新二中)墙面改造，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5、项目预算：488230.12 元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企业、其他组织，并能够承担本采购项目实施任务；

2、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上述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上述资质，则供应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书】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

4、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有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



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并同时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2个及以上在建项目中任职,同一在建项目不得兼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6、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7、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9、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2026年06月05日09:00至2026年06月11日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除外),将获取文件登记表盖章扫描成PDF发送至 nmgkz2017@163.com,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申请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2、获取文件登记表需包含以下内容:采购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供应商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号、保证畅通)、电子邮箱,加盖公章(电子或原章均可),格式自拟。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6月17日09时30分,响应文件通过现场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文件递交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阿尔丁大街39号包头留创园区C座108室。

2、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此采购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同时发布,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采购单位: 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 中灏凯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办 公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阿尔丁大街 39 号包头留创园
区 C 座南侧 113 室

联 系 人: 周慧敏

联 系 电 话: 0472-5359528

2026 年 06 月 04 日

